

韩玲的散文最为直接的特点是充满对纤毫毕露事体的狂喜性呈现：具有无限丰富而纵深的风物呈现，它们渐次妖娆，渐次怒放，渐次凋谢，花朵渐次在逆风里回望自己刚刚勃立的枝头。

——《康家地》

他对辛弃疾、司马懿、诸葛亮、曹操、张献忠等历史人物的解读，风趣生动，有识有趣。演员赵文卓，在诠释历史人物时，常常要揣摩他们的内心。

——《历史的荷尔蒙》

《假面山庄》不同于东野圭吾以往的推理小说，它更侧重的是情感的宣泄和寄托，相对于推理小说迷来说，它应该是更适合大众读者的口味吧。

——《假面山庄》

这是李唐的第一部长篇小说，阅读时，我不自觉地拿它和村上春树的处女作《且听风吟》作起对比。

——《身外之海》



在散文的深处守望，或遇见

□ 蒋蓝

诗人喜欢向天空突围，他们采用旱地拔葱的身法，或羚羊挂角，或呼啸而去，我们不容易在诗人的手段里发现其学养和踪迹。小说家委身于虚构，希望让蒙面人代自己说话。在我看来，他们的学识是神龙见首又见尾，有些像那些穿墙的大师，上半身融入了雾气，下半身却卡在在了现实的墙壁间，露出了毛手、毛脚。我丝毫不敢看矮他们，我的意思是，散文家的学养无法遁迹，鉴于散文没有欲盖弥彰的技术，所以在举手投足之间，散文的每一行字，就是写作者的一呼一吸。

我算是韩玲新作《康家地》散文集的最早一批读者。韩玲的散文最为直接的特点是充满对纤毫毕露事体的狂喜性呈现：具有无限丰富而纵深的风物呈现，它们渐次妖娆，渐次怒放，渐次凋谢，花朵渐次在逆风里回望自己刚刚站立的枝头。呈现之力，逼迫那些看不见的灵念与情感噬若寒蝉，迫使它们不能绕开事体而忘情发声。在纸上得以呈露、崛起、玉体横陈的金川山河，才逐渐缓解了、打开了一个人的情感河口。水镜映天，水体载物，从而托举起风物背后厚重的历史与那些举难忘怀的沧桑面容。

与一般女性散文家长于抒情特点不同，韩玲的散文还具有一种沉稳、冷静、思考、细腻、绵长的文体气质，具有一种与高原的季候非常融洽的莽野大气，从而完成了一部关于故土金川的大地之书。特别值得一提的是，作家的思想呈现，并非需要在写作的推演过程中兀自凌空蹈虚，作哲人支颐状，作屈原问天状，作作人两手卡腰俯视山河状，韩玲是谦逊而虚格的，宛如高地上的绿绒蒿，她只是把自己的思绪，混于花绒，随风播散。

我们每个人都有个回不去的故乡。这既有时间之河的阻隔，又暗合空间演变造成的疏离与陌生化，那么，每个人都会拥有对乡土、乡情的常态回眸，但是，只有极少数人会由此升发出乡愁的美学。登高望远，使人心悲；隔河对望，令人怅惘。而我们几乎可以认定，乡愁就是爱国主义情怀的终极美学呈现。在此意义上，《康家地》达到了对乡愁的臻于圆满的诉说。

《康家地》里的文章，在我的脑海里经常幻化为一条穿过草甸的野水，那是一条冰河，在初春的消融下缓缓流动。那些漂浮的冰块，相互碰撞，时而清脆时而沉闷的撞击声，逐渐替代了回忆的愉悦而成为生机的高音部。究竟是生命向往的猎猎清冽之声，还是色彩本身述说的欢娱，已经很难分辨了。冰河与飘垂的松萝为邻，看似无心而设，又似乎充满了某种神谕的落地。

韩玲在《雪后，故乡在眼前》里写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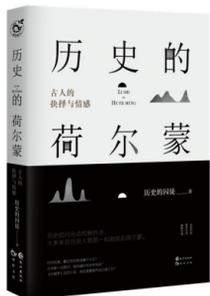
“雪覆盖了整个河山。游走在山里，扑入眼帘的山川河流，大景物都被一场雪装饰得很干净。在这片白雪中我看见了柿子，被白雪包裹的柿子，又红又圆的柿子，红白相映，美得炫目，美得从容，美得晶莹。狗尾巴草，干枯了的狗尾巴草在雪中保持着挺立，雪落在她身上，也只是弯了个颜色而已。倔强的不肯凋谢的玫瑰与冬雪竞艳……”

读到这样的段落，我马上想起唐朝蜀地斫琴大师雷威，常常为选择上佳琴料而深入荒僻山野。每逢大雪叠压山林的时节，他置身于峨眉山林深处，杉木积雪深重，直到发出咔嚓欲裂之音。他凝神竖耳，在摧折声中聆听、分辨、寻找音质特异的木头。“细听聒声自乐，人愁却道是他愁”，雷威在聆听木头的声音，韩玲则在倾听康家地的雪声，康家地做雪玫瑰的喃喃自语……好的散文，恰是在风物置身特异之时，敏锐捕捉到风物的特异姿容。

《康家地》

作者：韩玲

出版社：北方文学出版社



首创「古人访谈录」

□ 张杰

对待历史的态度是严肃的，但解读历史的角度，却可以是别致的。走进历史的心，是端庄的，但诠释历史的文笔，却可以是有趣的。一代名画《清明上河图》，书写出北宋汴梁城的繁华，多被解读为描摹城市的辉煌，但有人却认为，画家张择端的目的只是想向宋徽宗展示的是各种社会顽疾；“把栏杆拍遍”的辛弃疾的词冠绝时代，但有人却好奇辛弃疾可能是个“大宋第一古惑仔”；《红楼梦》不见后四十回，引发世人大猜测，有人认为，其实是曹雪芹自己烧了它。这种有趣的历史解读方式，正是来自新锐历史观察作家“历史的囚徒”。

《历史的荷尔蒙》中，他对辛弃疾、司马懿、诸葛亮、曹操、张献忠等历史人物的解读，风趣生动，有识有趣。演员赵文卓，在诠释历史人物时，常常要揣摩他们的内心。“历史的囚徒”剥洋葱，一步步接近古人的做法，引发他的共鸣，“我很喜欢”。舞蹈演员黄豆豆也是读者，他“难忘第一部读‘囚徒’的‘项羽三部曲’，便瞬间落入囚徒的十面埋伏。于是破釜沉舟，夜夜潜水于囚徒笔墨间的楚汉界，时至今日仍被困于垓下之境。”

《假面山庄》中，他原諒这个世界上所有的苦难，甚至，让人完全忘记这个世界的存在。“读到这里，我嘴角上扬，‘眉色远望如山，脸际常若芙蓉，皮肤柔滑如脂’的卓文君，如所有的女孩子一样，沉浸在爱情里时，最美。司马相如，当他遇到这个早就在内心摹拟好的灵魂伴侣时，一曲《凤求凰》，便拉开了恋爱之旅的帷幕。在《‘日为朝，月为暮，卿为朝朝暮暮’——司马相如访谈录》中，“历史的囚徒”以“古人访谈录”的首创方式，讲述这则千古爱情故事。“此情无计可消除，才下眉头，却上心头。”如果你不了解李清照与赵明诚昔日赌书泼茶的幸福生活，你又如何懂得今日词中对丈夫的思念。绝唱《声声慢》写尽地感情生活的痛苦和对国家民族的忧心，你又可懂？

让“历史的囚徒”在《有人将一辈子过成破败的旅店，她将在人生过成辉煌的官服》帮你细细解读。“大江东去，浪淘尽，千古风流人物。故垒西边，人道是，三国周郎赤壁。”周瑜，大家都认为他优秀，但是没有心胸，最后才会被诸葛亮气死，是吗？事实上呢？周公子异常帅气，文武全才，而且谋略过人，是一名儒雅善战又有文艺气息的英雄。《周瑜：扬我名者赤壁，安我心者小乔》为我们展示历史上真实的周瑜，你可感兴趣？《唐伯虎点秋香》的经典在中国几乎是人人皆知的，那句“别人笑我太疯癫，我看他人看不穿”在二十多年后的今天仍能脍炙人口。其实唐伯虎一生贫困潦倒，仕途不顺，只是太过有才情，又悲天悯人，受到百姓的爱戴，所以民间才有了这么多美好的传说。读读《弘治七年，唐伯虎的风中零乱》，才更容易欣赏他的诗书画，体会他的淡然和超脱。“欲把西湖比西子，淡妆浓抹总相宜”。当你漫步西湖边，你是否会感受到西湖别样的美。杭州是苏轼的第二故乡，他在此担任过通判，时隔18年，又驻杭州，为太守，他历经生活劫难，仍能保持热情天真，达到“也无风雨也无晴”的境界，最终成为著名画家、文学家、书法家、美食家、文学家、建筑家……《《苏东坡之一》》和这个世界做游戏》共十个系列，为这个世界的历史人物，不得不说作者操碎了心……

在风趣幽默的同时，同时保证历史的严肃和专业性不受到伤害，也是一门高级艺术。正如央视《百家讲坛》历史学者蒙曼在为《历史的荷尔蒙》所做的序文《严肃历史的揣摩与幽默》中就提到：“历史是需要专注和揣摩的。”毕业于武汉大学专业的“历史的囚徒”，本科学的是新闻专业，到博士阶段攻读历史。但他对历史的热情和勤奋，还是打动了蒙曼，“字里行间透露出的诙谐与幽默感，可以看作是他对文字和历史的一种驾轻就熟。历史与新闻一样，是需要钻研揣摩，更需要捕捉的。”

《历史的荷尔蒙》

作者：历史的囚徒

人生如戏，活在当下

□ 沈沈

东野圭吾，现在已然成了推理佳作的代名词，自从看了他的《解忧杂货店》、《白夜行》、《嫌疑人X的献身》、《放学后》，我就成为了他的忠实粉丝，沉迷于他的小说无法自拔。他的小说构思思缜密，文笔细腻不渲染，他写的一气呵成，我们看的也一气呵成。那些看似推理的背后，那些不经意间流露出的些许温情，或关友情，或关爱情，或关亲情，都让我们回味无穷，甚至还想看第二遍、第三遍。这就是东野圭吾的魅力。

很多人都说看这本《假面山庄》看了一半就知道了结局，或者说看了开头，就猜到了结局，我不以为然。一部好的作品，有的因为剧情取胜，有的因为人物讨喜，也有的因为接地气贴近生活而走进了读者的心灵。一百个读者，就有一百个哈姆雷特，我眼中的《假面山庄》，是一场戏，一声叹息。

假面山庄就像一幅画。一株度假别墅，豪华典雅；十个核心人物，各怀心思；前期女主角朋美遭遇离奇车祸；表妹雪绘被“意外死亡”；男主角高之究竟是温暖善良的绅士还是暗怀鬼胎的魔鬼？我们静静的欣赏着这幅画，好像有点明白，又好像什么都不知道，我们暗自揣测，这幅画的背后有着怎样的深意呢？

假面山庄就是一场戏。都说人生如戏，谁说不是呢？我们在人生的道路上，会碰到各种形形色色，真假难辨的人，也会遇到各种磕磕碰碰，起起伏伏的困难。《假面山庄》里有人在精心策划着谋杀他人，也有人在精心策划着如何找出真凶。都是戏啊，戏码足足的。每个人物都是很好的演员，把我们一个个都骗过去了，但是有人甘愿受骗直到死，例如朋美，也有人不想被欺骗寻求真相，例如朋美的父母。如果假面能拍成一部电影的话，我相信会和《嫌疑人X的献身》一样精彩。

假面山庄是一声叹息。爱到极致是什么？就是明知对方不爱你，明知对方要你死，你也心甘情愿去死。为朋美感到惋惜，这么好的女孩，却碰到了一个人渣；为朋美的父母感到难过，他们在找出真相的路上，一点一点揭开伤疤，最后还在伤疤上撒了盐，他们最爱的女儿最爱的那个他竟然是伤她最深的那个人，那个衣冠楚楚的恶魔一步步把她逼到无路可退，死路一条。一声叹息，包含的是多么沉重的哀悼，也是多么沉痛的觉悟。这个社会，会有高之那样的魔鬼，也会有朋美那样的天使，有着带着假面的那个他她它，也有真实活在当下的我们你们他们。善善恶终有报，我们要怀揣着真善美的心看待世界，看待他人，看待自己。

《假面山庄》不同于东野圭吾以往的推理小说，它更侧重的是情感的宣泄和寄托，相对于推理小说迷来说，它应该是更适合大众读者的口味吧。《盗墓笔记》里面最核心的一句话就是：比鬼神更可怕的是人心，我很可怕。有时候真相很伤人，但真相被一层一层揭开的那一刻最伤人，你心底最柔软的那一瞬间会被击垮，于是，心，碎了一地。

《假面山庄》

作者：东野圭吾



水晶球星球

□ 废物



拿到李唐的《身外之海》，每天晚上看上几十页，花了一周的时间安静地看完。合上书，心绪也是inner peace。这不是一本适合“一口气读完”的小说，读它的时候应该适当地停下来，感受作者穿插在故事中的意识流、想象和诗意。李唐写得也太冷了，他没有致力于快速推进故事的发展，也不愿意去制造悬崖陡峭，只是安静地诉说。国外有朗诵小说文本的传统，我认为《身外之海》里面就有许多片段适合朗诵，配乐应该是书中守林人送给主人公的那张收录了自然之声的木头唱片。

说到木头唱片，不得不提这本书里许多超现实的事物：书籍需要用书的种子种出来的，以及能够将书籍印刷成植物的逆向印刷机；时光机其实是借助电流刺激大脑，让过去的回忆变得真实起来，使人身临其境；死掉的时间变成青色的荧光，沉没在森林里的，归纳起来便是那令人叫绝的“无理而妙”。这8年人静时，少写诗更是极少，但夜深人静时，喜欢把案头的手写《洛夫诗抄》翻来细读。读时有一杯尚好葡萄酒，慢慢品，美妙。

我对洛夫说，全世界都知道，你被誉为“诗魔”，我一直想用高度概括的语言，来探究“魔”的秘密。最后，找到的还是你语录。说着，我便翻开2012年最新出版的《洛夫诗选》，我在书上抄录了一段他的话。他便读起来：“对于诗来说，可变的不是形式，不可变的是诗转的美学。诗歌的美最重要的是诗歌语言的意象化，就是诗的本质。我的一生的美学经验，以小我暗示大我，以有暗示无限……”他问我，这段话是从哪里来的？我说记不得它的出处了。觉得妙，便抄下来。我接着说，经典中的经典，那就是“无理而妙”，“意象创造”八个字。他含笑点头，未置一词。

由于他的英文极好，译过英诗。我便坦率地说，不知是翻译使原著变味，还是原著本身存在一些瑕疵。比如早年读拜伦的长诗《唐·璜》，就感到散漫；普希金的《欧根·奥涅金》更像他人定位的“诗体小说”，且偏重叙事。他说：“诗确实难译，读这两本长诗也有同感。”他接着说：“小诗求其空灵妙语，重语言不重意义，长诗求其知性的深度，重意义而不重语言。”我说：“你说的是普遍的现象，但你的长诗《深水》，既重意义也重语言。”他呵呵一笑说：“无论长短，我都不想放松对语言的‘品管’。”

其间，琼芳老师先给一杯香雾氤氲的大红袍，接着是一个果盘，其极爽口；接着，一盘她亲手烘制的花生，又香又脆。花生还没来得及嚼上几粒，变魔术般地发出滋滋有声的小葱油饼，葱油之香刚刺向鼻尖，又变出一盘刚烘好的酸菜包子。她挺自豪地说，酸菜是我亲手做的。

我们的谈话，便被果香与茶点断成“意识流”短句。

由于我的小子胡小鸥，是音乐人。洛夫夫妇便说到儿子，莫凡。琼芳老师说，莫凡要搞音乐，洛夫曾经不同意，后来，思来想去就说，只要不干坏事，干什么都行。结果，莫凡走红歌坛，成为唱响两岸的二重唱“凡人组合”之一，两度台湾地区金钟奖得主。洛夫便上书房去找出莫凡的演出光碟。让洛夫高兴的是，他献给琼芳的名诗“因为风的缘故”，由莫凡谱曲演唱，引起轰动。

2004年，洛夫与音乐家谢天吉合作，在温哥华女皇歌剧院举办“因为风的缘故”主题音乐会，由歌唱家胡晓平、马筱华、诗人庞兹等演出。洛夫的诗，驾着音乐这“世界语”，从辉煌的大厅飞向北美的广袤天地。华裔们感到自豪，洛夫在温哥华，这是中国文化的“飞来峰”；加拿大人深感荣幸，外交部长哈德威将一幅洛夫手书的诗句匾额，作为国礼送给中国外交部长李肇星。

吃着点心，喝着热茶，我心中自然涌出一种想法：洛夫能成为当代大诗人，传奇式的丰富经历固然重要，其中必不可少的一条是“因为风的缘故”。

洛夫的雪糕，四壁和楼梯栏杆，均是雪白的，使主人多幅书法更凸显出湿漉漉的墨香。

在门口，洛夫指着那刚冒芽的花坛说，这是牡丹。又指着扶桑、杜鹃说，这些都是我手种的。

特别让我眼前一亮的还是那一架紫藤，几根主藤竟有酒杯粗，还未冒绿来，如草书般狂舞，极有气势。它让我想起它的主人，85岁仍开车外出，天天坚持游泳的“老小伙子”洛夫。等到千山雪尽时，不知要开出多少惊世骇俗的花朵。

洛夫对于温哥华而言，是一座“飞来峰”；温哥华对于洛夫而言，是世外桃源。阳春三月，在一条由别墅群组成的僻静小街，凭着GPS导航，小儿子胡小鸥驾车载我向洛夫寓所，著名的“雪糕”驶去。

从小街望去，雪峰峰峙，在碧空下闪着银辉，家家户户前院后的樱花、茶花、杜鹃开得正热闹。下午的阳光，既亮且媚，有一股撩拨人的淡淡香味。“雪糕”便深藏于花影摇曳，安静得连风都敢放脚步的一条小街尽头。

一按门铃，洛夫先生前来开门。

8年前，在成都举办了一个诗会，洛夫和余光中、游峨眉，访草堂，与流沙河、舒婷、杨远宏、孙建军诸诗友欢聚，我有幸结识洛夫先生。几度茶酒会，火锅餐，聊得笑声不断，吃得呼儿嗨哟，临别洛夫赠我一本书手写的《洛夫诗抄》，并写下《月落无声》：“从楼上窗口倾盆而下的/除了二小姐淡淡的胭脂味/还有半盆寂寞的月光”。他的书法，飘逸洒脱中显厚重沉稳，自成一格。

门一开，是延续了8年的爽朗笑声。

洛夫依旧是雪白的头发，红红的脸膛，说起话来中气十足。夫人陈琼芳紧随其后，握手，还未介绍，我已说：“陈老师，读洛夫老师诗作的都知道你——‘因为风的缘故’，那是献给陈老师的诗。”洛夫说：“52年了，还是她！”大家哈哈大笑。

话还是从8年前说起。那一次，洛夫从“峨眉山月半轮秋”，“蓝田日暖玉生烟”，说到李白、李商隐诗的“超现实主义”，归纳起来便是那令人叫绝的“无理而妙”。这8年人静时，少写诗更是极少，但夜深人静时，喜欢把案头的手写《洛夫诗抄》翻来细读。读时有一杯尚好葡萄酒，慢慢品，美妙。

我对洛夫说，全世界都知道，你被誉为“诗魔”，我一直想用高度概括的语言，来探究“魔”的秘密。最后，找到的还是你语录。说着，我便翻开2012年最新出版的《洛夫诗选》，我在书上抄录了一段他的话。他便读起来：“对于诗来说，可变的不是形式，不可变的是诗转的美学。诗歌的美最重要的是诗歌语言的意象化，就是诗的本质。我的一生的美学经验，以小我暗示大我，以有暗示无限……”他问我，这段话是从哪里来的？我说记不得它的出处了。觉得妙，便抄下来。我接着说，经典中的经典，那就是“无理而妙”，“意象创造”八个字。他含笑点头，未置一词。

由于他的英文极好，译过英诗。我便坦率地说，不知是翻译使原著变味，还是原著本身存在一些瑕疵。比如早年读拜伦的长诗《唐·璜》，就感到散漫；普希金的《欧根·奥涅金》更像他人定位的“诗体小说”，且偏重叙事。他说：“诗确实难译，读这两本长诗也有同感。”他接着说：“小诗求其空灵妙语，重语言不重意义，长诗求其知性的深度，重意义而不重语言。”我说：“你说的是普遍的现象，但你的长诗《深水》，既重意义也重语言。”他呵呵一笑说：“无论长短，我都不想放松对语言的‘品管’。”

其间，琼芳老师先给一杯香雾氤氲的大红袍，接着是一个果盘，其极爽口；接着，一盘她亲手烘制的花生，又香又脆。花生还没来得及嚼上几粒，变魔术般地发出滋滋有声的小葱油饼，葱油之香刚刺向鼻尖，又变出一盘刚烘好的酸菜包子。她挺自豪地说，酸菜是我亲手做的。

我们的谈话，便被果香与茶点断成“意识流”短句。

由于我的小子胡小鸥，是音乐人。洛夫夫妇便说到儿子，莫凡。琼芳老师说，莫凡要搞音乐，洛夫曾经不同意，后来，思来想去就说，只要不干坏事，干什么都行。结果，莫凡走红歌坛，成为唱响两岸的二重唱“凡人组合”之一，两度台湾地区金钟奖得主。洛夫便上书房去找出莫凡的演出光碟。让洛夫高兴的是，他献给琼芳的名诗“因为风的缘故”，由莫凡谱曲演唱，引起轰动。

2004年，洛夫与音乐家谢天吉合作，在温哥华女皇歌剧院举办“因为风的缘故”主题音乐会，由歌唱家胡晓平、马筱华、诗人庞兹等演出。洛夫的诗，驾着音乐这“世界语”，从辉煌的大厅飞向北美的广袤天地。华裔们感到自豪，洛夫在温哥华，这是中国文化的“飞来峰”；加拿大人深感荣幸，外交部长哈德威将一幅洛夫手书的诗句匾额，作为国礼送给中国外交部长李肇星。

吃着点心，喝着热茶，我心中自然涌出一种想法：洛夫能成为当代大诗人，传奇式的丰富经历固然重要，其中必不可少的一条是“因为风的缘故”。

洛夫的雪糕，四壁和楼梯栏杆，均是雪白的，使主人多幅书法更凸显出湿漉漉的墨香。

在门口，洛夫指着那刚冒芽的花坛说，这是牡丹。又指着扶桑、杜鹃说，这些都是我手种的。

特别让我眼前一亮的还是那一架紫藤，几根主藤竟有酒杯粗，还未冒绿来，如草书般狂舞，极有气势。它让我想起它的主人，85岁仍开车外出，天天坚持游泳的“老小伙子”洛夫。等到千山雪尽时，不知要开出多少惊世骇俗的花朵。

洛夫对于温哥华而言，是一座“飞来峰”；温哥华对于洛夫而言，是世外桃源。阳春三月，在一条由别墅群组成的僻静小街，凭着GPS导航，小儿子胡小鸥驾车载我向洛夫寓所，著名的“雪糕”驶去。

从小街望去，雪峰峰峙，在碧空下闪着银辉，家家户户前院后的樱花、茶花、杜鹃开得正热闹。下午的阳光，既亮且媚，有一股撩拨人的淡淡香味。“雪糕”便深藏于花影摇曳，安静得连风都敢放脚步的一条小街尽头。

一按门铃，洛夫先生前来开门。

8年前，在成都举办了一个诗会，洛夫和余光中、游峨眉，访草堂，与流沙河、舒婷、杨远宏、孙建军诸诗友欢聚，我有幸结识洛夫先生。几度茶酒会，火锅餐，聊得笑声不断，吃得呼儿嗨哟，临别洛夫赠我一本书手写的《洛夫诗抄》，并写下《月落无声》：“从楼上窗口倾盆而下的/除了二小姐淡淡的胭脂味/还有半盆寂寞的月光”。他的书法，飘逸洒脱中显厚重沉稳，自成一格。

门一开，是延续了8年的爽朗笑声。

洛夫依旧是雪白的头发，红红的脸膛，说起话来中气十足。夫人陈琼芳紧随其后，握手，还未介绍，我已说：“陈老师，读洛夫老师诗作的都知道你——‘因为风的缘故’，那是献给陈老师的诗。”洛夫说：“52年了，还是她！”大家哈哈大笑。

话还是从8年前说起。那一次，洛夫从“峨眉山月半轮秋”，“蓝田日暖玉生烟”，说到李白、李商隐诗的“超现实主义”，归纳起来便是那令人叫绝的“无理而妙”。这8年人静时，少写诗更是极少，但夜深人静时，喜欢把案头的手写《洛夫诗抄》翻来细读。读时有一杯尚好葡萄酒，慢慢品，美妙。

我对洛夫说，全世界都知道，你被誉为“诗魔”，我一直想用高度概括的语言，来探究“魔”的秘密。最后，找到的还是你语录。说着，我便翻开2012年最新出版的《洛夫诗选》，我在书上抄录了一段他的话。他便读起来：“对于诗来说，可变的不是形式，不可变的是诗转的美学。诗歌的美最重要的是诗歌语言的意象化，就是诗的本质。我的一生的美学经验，以小我暗示大我，以有暗示无限……”他问我，这段话是从哪里来的？我说记不得它的出处了。觉得妙，便抄下来。我接着说，经典中的经典，那就是“无理而妙”，“意象创造”八个字。他含笑点头，未置一词。

由于他的英文极好，译过英诗。我便坦率地说，不知是翻译使原著变味，还是原著本身存在一些瑕疵。比如早年读拜伦的长诗《唐·璜》，就感到散漫；普希金的《欧根·奥涅金》更像他人定位的“诗体小说”，且偏重叙事。他说：“诗确实难译，读这两本长诗也有同感。”他接着说：“小诗求其空灵妙语，重语言不重意义，长诗求其知性的深度，重意义而不重语言。”我说：“你说的是普遍的现象，但你的长诗《深水》，既重意义也重语言。”他呵呵一笑说：“无论长短，我都不想放松对语言的‘品管’。”

其间，琼芳老师先给一杯香雾氤氲的大红袍，接着是一个果盘，其极爽口；接着，一盘她亲手烘制的花生，又香又脆。花生还没来得及嚼上几粒，变魔术般地发出滋滋有声的小葱油饼，葱油之香刚刺向鼻尖，又变出一盘刚烘好的酸菜包子。她挺自豪地说，酸菜是我亲手做的。

我们的谈话，便被果香与茶点断成“意识流”短句。

由于我的小子胡小鸥，是音乐人。洛夫夫妇便说到儿子，莫凡。琼芳老师说，莫凡要搞音乐，洛夫曾经不同意，后来，思来想去就说，只要不干坏事，干什么都行。结果，莫凡走红歌坛，成为唱响两岸的二重唱“凡人组合”之一，两度台湾地区金钟奖得主。洛夫便上书房去找出莫凡的演出光碟。让洛夫高兴的是，他献给琼芳的名诗“因为风的缘故”，由莫凡谱曲演唱，引起轰动。

2004年，洛夫与音乐家谢天吉合作，在温哥华女皇歌剧院举办“因为风的缘故”主题音乐会，由歌唱家胡晓平、马筱华、诗人庞兹等演出。洛夫的诗，驾着音乐这“世界语”，从辉煌的大厅飞向北美的广袤天地。华裔们感到自豪，洛夫在温哥华，这是中国文化的“飞来峰”；加拿大人深感荣幸，外交部长哈德威将一幅洛夫手书的诗句匾额，作为国礼送给中国外交部长李肇星。

吃着点心，喝着热茶，我心中自然涌出一种想法：洛夫能成为当代大诗人，传奇式的丰富经历固然重要，其中必不可少的一条是“因为风的缘故”。

洛夫的雪糕，四壁和楼梯栏杆，均是雪白的，使主人多幅书法更凸显出湿漉漉的墨香。

在门口，洛夫指着那刚冒芽的花坛说，这是牡丹。又指着扶桑、杜鹃说，这些都是我手种的。

特别让我眼前一亮的还是那一架紫藤，几根主藤竟有酒杯粗，还未冒绿来，如草书般狂舞，极有气势。它让我想起它的主人，85岁仍开车外出，天天坚持游泳的“老小伙子”洛夫。等到千山雪尽时，不知要开出多少惊世骇俗的花朵。

洛夫对于温哥华而言，是一座“飞来峰”；温哥华对于洛夫而言，是世外桃源。阳春三月，在一条由别墅群组成的僻静小街，凭着GPS导航，小儿子胡小鸥驾车载我向洛夫寓所，著名的“雪糕”驶去。

从小街望去，雪峰峰峙，在碧空下闪着银辉，家家户户前院后的樱花、茶花、杜鹃开得正热闹。下午的阳光，既亮且媚，有一股撩拨人的淡淡香味。“雪糕”便深藏于花影摇曳，安静得连风都敢放脚步的一条小街尽头。

一按门铃，洛夫先生前来开门。

8年前，在成都举办了一个诗会，洛夫和余光中、游峨眉，访草堂，与流沙河、舒婷、杨远宏、孙建军诸诗友欢聚，我有幸结识洛夫先生。几度茶酒会，火锅餐，聊得笑声不断，吃得呼儿嗨哟，临别洛夫赠我一本书手写的《洛夫诗抄》，并写下《月落无声》：“从楼上窗口倾盆而下的/除了二小姐淡淡的胭脂味/还有半盆寂寞的月光”。他的书法，飘逸洒脱中显厚重沉稳，自成一格。

门一开，是延续了8年的爽朗笑声。

洛夫依旧是雪白的头发，红红的脸膛，说起话来中气十足。夫人陈琼芳紧随其后，握手，还未介绍，我已说：“陈老师，读洛夫老师诗作的都知道你——‘因为风的缘故’，那是献给陈老师的诗。”洛夫说：“52年了，还是她！”大家哈哈大笑。

话还是从8年前说起。那一次，洛夫从“峨眉山月半轮秋”，“蓝田日暖玉生烟”，说到李白、李商隐诗的“超现实主义”，归纳起来便是那令人叫绝的“无理而妙”。这8年人静时，少写诗更是极少，但夜深人静时，喜欢把案头的手写《洛夫诗抄》翻来细读。读时有一杯尚好葡萄酒，慢慢品，美妙。

我对洛夫说，全世界都知道，你被誉为“诗魔”，我一直想用高度概括的语言，来探究“魔”的秘密。最后，找到的还是你语录。说着，我便翻开2012年最新出版的《洛夫诗选》，我在书上抄录了一段他的话。他便读起来：“对于诗来说，可变的不是形式，不可变的是诗转的美学。诗歌的美最重要的是诗歌语言的意象化，就是诗的本质。我的一生的美学经验，以小我暗示大我，以有暗示无限……”他问我，这段话是从哪里来的？我说记不得它的出处了。觉得妙，便抄下来。我接着说，经典中的经典，那就是“无理而妙”，“意象创造”八个字。他含笑点头，未置一词。

由于他的英文极好，译过英诗。我便坦率地说，不知是翻译使原著变味，还是原著本身存在一些瑕疵。比如早年读拜伦的长诗《唐·璜》，就感到散漫；普希金的《欧根·奥涅金》更像他人定位的“诗体小说”，且偏重叙事。他说：“诗确实难译，读这两本长诗也有同感。”他接着说：“小诗求其空灵妙语，重语言不重意义，长诗求其知性的深度，重意义而不重语言。”我说：“你说的是普遍的现象，但你的长诗《深水》，既重意义也重语言。”他呵呵一笑说：“无论长短，我都不想放松对语言的‘品管’。”

其间，琼芳老师先给一杯香雾氤氲的大红袍，接着是一个果盘，其极爽口；接着，一盘她亲手烘制的花生，又香又脆。花生还没来得及嚼上几粒，变魔术般地发出滋滋有声的小葱油饼，葱油之香刚刺向鼻尖，又变出一盘刚烘好的酸菜包子。她挺自豪地说，酸菜是我亲手做的。

我们的谈话，便被果香与茶点断成“意识流”短句。

由于我的小子胡小鸥，是音乐人。洛夫夫妇便说到儿子，莫凡。琼芳老师说，莫凡要搞音乐，洛夫曾经不同意，后来，思来想去就说，只要不干坏事，干什么都行。结果，莫凡走红歌坛，成为唱响两岸的二重唱“凡人组合”之一，两度台湾地区金钟奖得主。洛夫便上书房去找出莫凡的演出光碟。让洛夫高兴的是，他献给琼芳的名诗“因为风的缘故”，由莫凡谱曲演唱，引起轰动。

2004年，洛夫与音乐家谢天吉合作，在温哥华女皇歌剧院举办“因为风的缘故”主题音乐会，由歌唱家胡晓平、马筱华、诗人庞兹等演出。洛夫的诗，驾着音乐这“世界语”，从辉煌的大厅飞向北美的广袤天地。华裔们感到自豪，洛夫在温哥华，这是中国文化的“飞来峰”；加拿大人深感荣幸，外交部长哈德威将一幅洛夫手书的诗句匾额，作为国礼送给中国外交部长李肇星。

吃着点心，喝着热茶，我心中自然涌出一种想法：洛夫能成为当代大诗人，传奇式的丰富经历固然重要，其中必不可少的一条是“因为风的缘故”。

洛夫的雪糕，四壁和楼梯栏杆，均是雪白的，使主人多幅书法更凸显出湿漉漉的墨香。

在门口，洛夫指着那刚冒芽的花坛说，这是牡丹。又指着扶桑、杜鹃说，这些都是我手种的。

特别让我眼前一亮的还是那一架紫藤，几根主藤竟有酒杯粗，还未冒绿来，如草书般狂舞，极有气势。它让我想起它的主人，85岁仍开车外出，天天坚持游泳的“老小伙子”洛夫。等到千山雪尽时，不知要开出多少惊世骇俗的花朵。

洛夫对于温哥华而言，是一座“飞来峰”；温哥华对于洛夫而言，是世外桃源。阳春三月，在一条由别墅群组成的僻静小街，凭着GPS导航，小儿子胡小鸥驾车载我向洛夫寓所，著名的“雪糕”驶去。

从小街望去，雪峰峰峙，在碧空下闪着银辉，家家户户前院后的樱花、茶花、杜鹃开得正热闹。下午的阳光，既亮且媚，有一股撩拨人的淡淡香味。“雪糕”便深藏于花影摇曳，安静得连风都敢放脚步的一条小街尽头。